

HXFW 2018

JS 2018 JC002



合同文本版本号 CTSI2014012 合同编号 []

甲方合同编号: [保] 01.06.03.0067.01-SW0

乙方合同编号: []



[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安全监测服务]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安全监测服务]

委托方 (甲方):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 (乙方): [北京锦瑟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7.12]

签订地点: [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六、如有必要，可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委托方（甲方）：[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 13 层东塔 13 层 1308 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勇]
项目联系人：[王蕊]
联系方式：[010-58552365]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118 号冠华大厦 10 层]
电 话：[010-58553600] 传 真：[010-58553604]
电子邮箱：[wangrui@ctsi.com.cn]

受托方（乙方）：[北京锦瑟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27 号 4 层南部 4006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宇飞]
项目联系人：[刘畅]
联系方式：[1305149921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27 号 4 层南部 4006 号]
电子邮箱：[js_liuchang@sina.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安全监测服务] 项目（“项目”）进行 [安全监测] 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为阳光保险河北试点中的所有节点提供安全监测服务]。
 - 1.2 技术服务的内容：[绿盟安全监测服务]。
 - 1.3 技术服务的方式：[原厂服务]。
- ###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 2.1 技术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2 技术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 2.3 技术服务进度：[按照甲方要求]。
 - 2.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实时监测和周期度量风险隐患]。
 - 2.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3.1 提供技术资料：[阳光保险扁平化改造项目设计方案]。
- 3.2 提供工作条件：[无]。
- 3.3 其它配合协作事项：[无]。
- 3.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2017/11/31，用文件拷贝方式传送技术资料]。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4,965,000.00]元

本合同费用总额已包括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报酬、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等）。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它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税、增值税等）。

4.2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税率为[6] %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本合同费用总额，并按以下第[1]种方式向乙方付款：

(1) 一次性支付

每季度甲方收回客户销售款项后支付，每季度支付人民币 413,750 元。

(2) 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服务期满后[/]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尾款，即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4.3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4.4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第 4.3 条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第 4.3 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

4.5 本合同费用总额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新源支行]

银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西里中街 12 号]

户名：[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7510 0188 0000 1161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8807K]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 13 层东塔 13 层 1308 室]

电话：[010-58552665]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清华科技园支行]

户名：[北京锦瑟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711331019570000365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59387575XT]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27 号 4 层南部 4006 号]

电话: [010-59704656]

4.6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第五条 保密

5.1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它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内部有知悉保密资料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5.2 乙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菲林、光盘等)留存保密资料。乙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它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5.3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 (1) 并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乙方独立开发的。
- (3) 由乙方从没有违反对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合法取得的。或
- (4)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5.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5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 [1] 年内持续有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书面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收到书面请求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转由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8.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 8.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根据技术支持工作总结]。
- 8.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根据最终客户要求]。
- 8.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按照甲方要求]。

第九条 侵权处理

9.1 乙方应当保证，其依本合同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9.2 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机关禁止甲方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的部分或全部，乙方应当采取以下措施之一：

- (1) 使甲方重新免费获得使用上述技术服务成果的权利，或
- (2) 免费更换或改造上述技术服务成果，使甲方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技术服务成果。
- (3) 其它使甲方对技术服务成果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它弥补甲方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

乙方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乙方就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

第十条 项目服务成果的权利归属

10.1 双方确定，乙方所完成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10.2 双方确定，甲方利用乙方的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 and 培训。

11.1 技术指导 and 培训内容：[无]。

11.2 地点和方式：[无]。

11.3 费用及支付方式：[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 [7] 日，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费用总额总额的 [1]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费用总额总额的 [20] % 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仍应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12.3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李天军]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刘畅]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

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4.1 发生不可抗力。

14.2 [/]。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5.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将该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北京]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5.3 仲裁或诉讼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6.1 “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16.2 [/]。

第十七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7.1 技术背景资料：[/]。

17.2 可行性论证报告：[/]。

17.3 技术评价报告：[/]。

17.4 技术标准 and 规范：[/]。

17.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17.6 其它：[/]。

第十八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它相关事项为：

18.1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甲方向其关联公司透露的，不在此限。

18.2 任何与本合同相关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将由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对本合同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签字盖章后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与其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冲突时，以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18.3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8.4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劳动关系。

18.5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18.6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双方确认的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的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如使用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追溯至服务起始日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服务说明

补充附件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件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件为准：

无

甲方：[中国信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08年[4]月[3]日



乙方：[北京锦瑟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

2. 登记材料：(1)

(2)

(3)

3. 合同类型：

4. 合同交易额：

5. 技术交易额：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一：服务说明

“绿盟网站安全监测服务”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脆弱性检测、完整性检测、可用性检测和认证检测，其中脆弱性检测主要帮助用户检测其网站面临的安全风险，为其提供专业化的安全建议；其次，完整性监测能够为用户甄别出其站点页面是否发生了恶意篡改，是否被恶意挂马，是否被嵌入敏感内容等信息；然后，可用性检测能够帮助用户了解其站点此时的通断状况，延迟状况，甚至每一个用户关心的重点页面的实时加载状况；最后，认证检测主要能够为用户提供钓鱼网站监测的功能，一经发现，我们会尽力协助客户向相关机构举报，由相关机构进行关停处理。

1. 脆弱性检测

➤ 远程网站漏洞扫描服务

网站的风险漏洞是站点被攻击的根源。通过远程的网站漏洞扫描服务，由绿盟安全专家团队定期进行网站漏洞扫描，高中危漏洞验证工作，并且用户可以通过绿盟网站安全监测系统平台，在无需采购任何 Web 应用扫描产品前提，即可获得网站的漏洞态势，以及每个漏洞的修补建议，从而开启漏洞生命周期管理工作，获取当前漏洞的所处状态，根据待验证、待修复、待复验等状态的指引，做好漏洞闭环整改处置。

该服务支持远程扫描 6 种系统漏洞和按照国际权威安全机构 WASC 分类的 25 种 Web 应用漏洞，全面覆盖 OWASP Top 10 Web 应用风险。

➤ 远程安全通告服务

通过整合自有渠道（如绿盟科技安全研究所、威胁响应中心）以及第三方渠道（如乌云漏洞报告平台），第一时间获得用户可能已暴露出的漏洞，并在监管机构进行相应通报批评前，通知并督促用户完成相应漏洞的修补工作。这样既可以防止黑客利用这些 0day 作祟，又可以降低相应监管机构的通报批评力度。

2. 完整性检测

➤ 远程网页挂马及黑链监测服务

绿盟科技基于安全云平台，采用业内领先的智能挂马检测技术，可高效、准确识别网站页面中的恶意代码，以及黄赌毒私服等词汇的恶意链接，使网站管理员能够第一时间得知自己网站的安全状态，及时清除网页木马及黑链，避免给访问者带来安全威胁，影响网站信誉。

➤ 远程网页篡改监测服务

远程实时监测目标站点页面状况，发现页面被篡改情况，第一时间通知用户。用户可参考绿盟科技提供的安全建议及时修复被篡改页面，避免篡改事件影响扩散，给自身带来声誉和法律风险。

远程周期性监测网页被植入的各类恶意链接，发现情况，第一时间通知用户，减缓这些恶意链接对于系统整体的影响。

➤ 远程网页敏感内容监测服务

远程实时监测目标站点页面状况，发现页面出现敏感关键词，第一时间通知用户。用户可参考绿盟科技提供的安全建议及时删除敏感内容，避免事件影响扩散，给自身带来声誉和法律风险。用户也可以自定义所关心的敏感关键词。

3. 可用性检测

➤ 远程网站域名监测服务

从各省运营商网络线路远程实时监测各地主流 ISP 的 DNS 缓存服务器和用户 DNS 授权服务器的可用性，以及它们对被监测域名的解析结果情况。一旦发现用户域名无法解析或解析不正确，第一时间通知用户。用户可参考绿盟科技提供的安全建议恢复域名正常解析，避免域名不可用给访问者带来不好的体验，甚至给自身造成经济损失。另外，针对用户 DNS 授权服务器，提供每周一次的 DNS 记录配置核查，包括：A 记录、CNAME 记录、NS 记录、MX 记录、SOA 记录、PTR 记录。

➤ 远程网站平稳度监测服务

从各省运营商网络线路 114 个点远程实时监测目标站点在多种网络协议下的响应速度、首页加载时间等反映网站性能状况的内容，一旦发现网站无法访问，根据事先定义好的网站通断级别，第一时间通知相应的用户。并告知其通断时长以及详细链路、协议以及各监测点的诊断信息。用户可参考绿盟科技提供的安全建议优化网站性能，避免网站业务中断或响应延迟给访问者带来不好的体验，甚至给自身造成经济损失。用户也可以视情况选择合适的网站响应时间告警阈值。

4. 认证检测

➤ 远程钓鱼网站监测服务（暂时受控）

通过对用户域名进行 500 多种变形来监测针对用户的钓鱼网站，还可根据用户提供的关键词组，持续对主流搜索引擎返回的搜索结果进行监测，防止钓鱼攻击者利用搜索引擎这种途径来传播钓鱼网站。另外，该服务也可对客户过期域名持续监测，防止客户过期域名被钓鱼攻击者利用。一旦发现钓鱼网站，绿盟安全专家团队第一时间通知用户，提供必要的信息，方便用户及时提醒其客户识别钓鱼网站，以免上当受骗。用户也可书面授权绿盟安全专家团队协助客户向相关机构举报，由相关机构进行关停处理。争取最大限度缩小钓鱼网站影响范围，从而保护用户利益及网站品牌信誉。

5、服务范围

分公司	三级机构	地址
总部	亦庄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街 BDA 国际企业大道 40-2 阳光财产保险 (网元 15533)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商务广场 B 座 11 楼 (产险)
河北	邢台	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中兴大街世贸天街 A 区写字楼 18 (产险)
河北	唐山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翔云道与学院路交叉口唐山金融中心 B 座 16 层 (产险)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建设大街 111 号 (广博商务中心三楼) (产险)
河北	邯郸	河北省邯郸市高开区友谊路 5 号颐高大厦北楼 17 层 (产险)
河北	沧州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东路报业大厦七层 (产险)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明德南街 10 号工商银行 3 楼 (产险)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和平路 188-5 号蓝水湾 27 栋 (产险)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飞机场华峰世纪一期 2#103 (产险)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商务广场 B 座 11 楼 (产险 TF)
河北	邢台	河北省邢台市桥东区中兴大街世贸天街 A 区写字楼 18 (产险 TF)
河北	唐山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翔云道与学院路交叉口唐山金融中心 B 座 16 层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建设大街 111 号 (广博商务中心三楼) (产险 TF)
河北	邯郸	河北省邯郸市高开区友谊路 5 号颐高大厦北楼 17 层 (产险 TF)
河北	沧州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东路报业大厦七层 (产险 TF)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西区明德南街 10 号工商银行 3 楼 (产险 TF)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和平路 188-5 号蓝水湾 27 栋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飞机场华峰世纪一期 2#103 (产险 TF)
河北	保定	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北二环 5699 号保定电谷大学科技园主楼 9 楼 (产险)
河北	衡水	衡水市永兴西路 680 号格林写字楼三楼
河北	衡水	衡水市永兴西路 680 号格林写字楼三楼
河北	石家庄中文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485 号一江大厦 B 座 3-4 楼
甘肃	甘肃省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488 号万盛商务大厦 11 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兰州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武都路 329 号金惠大厦 12 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酒泉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雄关路 9A 号阳光财险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武威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东大街 101 号 (区政府西侧三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临夏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临夏市义乌商贸城 9 号楼三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白银中心支公司	白银市白银区工农路以北阳光大厦 7 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定西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民主北路 173 处办公楼四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平凉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西路天门花苑 6 号楼 1-2 层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庆阳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兰州东路汽车南站出站口 (阳光保险)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张掖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新闻大厦 4 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金昌中心支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文化街 17 幢 5-8 号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陇南中心支公司	陇南市武都区东江新区 5 号路第一安置区 19 号安置楼
甘肃	产险甘肃省分公司天水中心支公司 (筹)	天水市秦州区羲皇大道南侧畅和新城 10#楼 2 层 2#商铺
内蒙古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布东街甲 106 号兴安丽景 1 号楼 401 号
内蒙古	包头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稀土路以东区间路以南, 黄河大街以北, 高新二中东门对面
内蒙古	鄂尔多斯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吉劳庆北路与平安街十字路口交汇处西南角佳乐商业楼 8 层

内蒙古	锡林郭勒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额办振兴社区佳域帝都 4#-1-306
内蒙古	赤峰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新城区临潢大街西段内蒙古赤峰矿产开发院综合办公楼侧楼一层
内蒙古	通辽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霍林河大街 42 号有线电视台办公楼 1 楼
内蒙古	乌兰察布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路西侧友谊路南侧天成印象商业 2#A 段-商业-1012
内蒙古	巴彦淖尔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汇现代城华夏保险楼下阳光保险
内蒙古	乌海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双拥西街 5 号
内蒙古	兴安盟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乌兰浩特市矿泉东街洮尔河南路红云花苑 3 号楼由西至东第二三户门市
内蒙古	呼伦贝尔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满洲里路木桶商城北门三楼
内蒙古	阿拉善中心支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巴彦浩特镇土尔扈特南路 45 号
内蒙古	内蒙古分公司营业部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二环路绿地领海大厦 B 座 601、610
天津	天津市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东路宁汇大厦 B 座 4 层
天津	河东支公司	天津市河东区光华路 2 号新城市广场 B 区 2 号楼 2 楼
天津	南开支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75、477 号
天津	蓟县支公司	天津市蓟县光大商务中心 3 楼
天津	滨海新区支公司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2032 号
天津	静海支公司	天津市静海县东安道平安里别墅八排五号对面
天津	宝坻支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津围路西侧赢家公司汽车修理厂院内
天津	宁河支公司	天津市宁河区芦台镇光明路 24 号
天津	武清支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镇泉兴路 28 号办公楼 C 座增 2 号、1 门 306 室
天津	大港支公司	天津市大港区东环路 2#
天津	第一营销服务部	天津市滨海新区黄海路 98 号一区 D 座二门 101 室
山西	晋城中支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文昌西街 2033 号 6 层
山西	吕梁中支	山西省吕梁市离市区城镇中学南侧
山西	运城中支	运城市盐湖区槐东北路 9 号天宇商务楼 1、2、3 层
山西	晋中中支	晋中市榆次区安宁街 695 号汇通财富中心 13 层

山西	大同中支	大同市城区魏都大道 730 号益丰商务大厦 B 座 13 层、19 层
山西	朔州中支	朔州市市府西街华美小区 2 号
山西	太原中支	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26 号航远大厦三层
山西	长治中支	山西省长治市保宁门西街 166 号世龙小区 1 号楼
山西	忻州中支	忻州市七一北路 71 号师院附中斜对面
山西	临汾中支	临汾市益民中路阳光产险（同盛小学对面）
山西	阳泉中支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桃北东路（公交总站半山写字楼六、七层）
山西	山西省分公司	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 35 号金港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9 层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 48 号景城国际商务楼六楼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日喀则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八居委扎德西路北侧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林芝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林芝地区林芝县八一镇青年路朗赛花园二号楼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山南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泽当镇贡布路 12 号
西藏	产险西藏分公司昌都中心支公司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城关镇达因卡达玛拉花园车库 4 号
新疆	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18 楼
新疆	新疆分公司伊犁中心支公司	新疆伊宁市开发区吉林路 999 号鸿泰康城 3 号楼 4 楼（吉林路与上海北路交汇处）
总部	通州	北京市通州区商通大道 1 号院阳光保险金融城 T1 机房
河北	省分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127 号省招大厦 6 层办公室
河北	保定	河北保定市高开区隆兴路 111 号
河北	沧州	河北沧州市运河区黄河中路北侧浮阳大道东侧万润绿景园 33 座 401 号
河北	唐山	河北唐山市高新区建设北路 111 号元龙大厦 17 层
河北	衡水	河北省衡水市和平中路 24 号
河北	邢台	河北邢台市新西街路北东海尖端商务写字楼 B 座六楼

河北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下二道河子热河上庭碧达园第3幢5层办公
河北	邯郸	河北邯郸市溢东大街与丛台路交叉口东北角泽锦金融大厦10层
河北	廊坊	河北省廊坊市西昌路西侧金昭大厦A座1层
河北	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市海港区胜利村21栋9单元
河北	张家口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建设东街62号
河北	沧州市	沧州市青县乾宁街南段西侧开发带阳光人寿青县支公司
河北	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1号钻石广场B座13层
山西	山西省分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新建路252号皇冠大厦20层
山西	晋中支公司	山西晋中市榆次区汇通路173号隆源大厦3层
山西	阳泉支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桃北东路半山写字楼七层
山西	长治支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解放西街28号城区电化教育中心13层1301室
山西	运城支公司	山西运城盐湖区中银北大道245号6层、7层
山西	临汾支公司	山西临汾尧庙镇东赵益民路巷南
山西	晋城支公司	晋城市红星街与泽州路十字路口光大银行四楼
江苏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15号中泰国际广场6栋9楼
江苏	南京支公司	南京市中山北路26号新晨国际大厦裙楼4楼
江苏	常州支公司	常州市天宁区武青北路1号金汇大厦6楼（红梅公园北门对面）
江苏	泰州支公司	泰州市江洲南路90#五层南侧（明珠大厦）
江苏	南通支公司	南通市南大街290号崇川大厦三楼
江苏	苏州支公司	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9号润捷广场北楼1605室
江苏	盐城支公司	盐城市盐都区西环路新都路交界处293号香槟花园10号楼一楼
江苏	镇江支公司	镇江市润州区黄山路20号德润大厦6楼
江苏	无锡支公司	无锡市北塘区兴源北路401号北创科技园20楼2003、2005、2006、2007室
江苏	徐州支公司	徐州市彭城路93号泛亚大厦418室
江苏	扬州支公司	邗江北路68号（旺角商务广场）1—202
江苏	连云港支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通灌北路103号万源大厦五楼

江苏	淮安支公司	淮安市清河区淮海东路1号丰惠广场九楼901室
辽宁	省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77-2号光达大厦B座10楼
辽宁	沈阳支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北大街51号银河国际大厦A座22层
辽宁	丹东支公司	丹东市振兴区兴五路坝外二号
辽宁	鞍山支公司	鞍山市铁东区五一路街66甲-3
辽宁	本溪支公司	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29号龙田商务宾馆8楼
辽宁	抚顺支公司	抚顺市顺城区新城路中段52号天通苑
辽宁	营口支公司	营口市站前区东新路24甲13号
辽宁	锦州支公司	锦州市凌河区洛阳路五段17甲-6号
辽宁	铁岭支公司	铁岭市银州区全球通大厦五楼
辽宁	葫芦岛支公司	葫芦岛市连山区永昌街4-2号楼G虎跃大厦6楼
辽宁	盘锦支公司	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大街107号金融广场(财富大厦)B座14楼
辽宁	朝阳支公司	朝阳市双塔区新华路三段二号燕都大厦23楼
辽宁	阜新支公司	阜新市海州区矿工大街宝地太阳广场宝地大厦A座20层
山东	青岛支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22号黄金广场南楼5楼

6、响应要求

1. 服务标准为7*24*365服务，保证故障在任何时候出现均能及时响应。
 2. 在每个省会城市所在地有本地服务工程师，保证4小时内到现场支持。
- 三级以下地市人员6小时以内到现场支持。具体服务响应要求详见下表：

城市级别	备注	人员现场时间 (单位：小时)	备件现场时间 (单位：小时)	故障解决时间 (单位：小时)
一级	直辖市等重点地市	4	4	6
二级	省会或二级地市	6	6	8
三级	距1类城市或省会城市120公里以内	8	8	12
四级	距1类城市或最近省会城市300公里以内。不同城市的最高响应SLA根据距离有所不同。	4-10	10-20	14-24
五级	特别偏远地市，如拉萨等。	10-20	18-30	24-36
四级	距离1、2类城市公里数	对应的SLA上限		

地市 分类	现场响应时间 (单位: 小 时)	备件到场时间 (单位: 小 时)	故障解决时间 (单位: 小 时)
4.1	4	10	14
4.2	6	12	16
4.3	6	14	18
4.4	8	16	20
4.5	8	18	22
4.6	10	20	24